

一、校務治理與經營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創立於民國前 16 年，歷經時代的演變，橫跨 3 個世紀，至民國 94 年改制為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該校傳承百餘年師資培育之使命，經由 SWOT 分析制訂中長程計畫，擬定十大發展目標，延續精緻師資培育優勢，積極開拓教育文化產業，以利該校永續經營。
2. 該校 18 個系所均設有專業培訓證照之專屬「職涯導師」，協助學生職涯探索，裨益學生確立未來就業方向。
3. 該校定期召開會議，以嚴謹程序審查修訂相關法案，並列管會議決議及追蹤執行情形，確保行政運作品質。
4. 該校利用創新性採購及重大整修工程，諸如建置語言專業教室、高互動教室、圖書館創意未來學習中心，以及整修國際學位學程教室、外籍生宿舍等創新性設施，甚受學生支持與喜愛，有助於提升學習成效。
5. 該校對於弱勢學生入學機會與資源挹注頗為用心，除訂定「優秀新生獎學金及弱勢學生助學金設置要點」，規劃多項補助措施，確保弱勢學生教育機會均等外，並積極爭取教育部原住民公費生名額，於各師資培育學系提供「原住民族師資生專班」外加名額，提供原住民族學生教育機會。
6. 該校展現大學社會責任，長期深耕國內各地教育輔導工作，常年以大量學生志工梯隊及學生社團，赴國內外從事教育或服務學習性質之社會貢獻；此外，結合政府及民間資源，從事社會創新實踐之教學計畫、偏鄉數位應用推動計畫及認養偏鄉學校實驗試點計畫等。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自我定位、學校願景與發展方向混合及不明確，且所列

舉之七項發展方向與十項總目標，未建立其關聯性，不利校務長程規劃。

2. 該校部分系所性質相近，領域重疊，且師資專長有待整合，不利該校有限資源之有效發揮。

(三) 建議事項

1. 宜明確訂定簡潔之自我定位，並釐清校務七項發展方向與十項總目標之關聯性，以做為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規劃之依據。
2. 宜凝聚校內共識，考量性質相近系所整併之可能性，並強化師資陣容與專長，有效運用校務資源，促進校務永續發展。

二、校務資源與支持系統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依據校務發展計畫，投入相當資源，以創新思維建置軟硬體設施，逐年進行修繕工程、改善教學環境及增添圖儀設備，並已建立國小教師的優良師資培育制度和國內、外小學教科書的典藏制度，頗具特色。
2. 該校空間分配合理，設置「學習者中心」高互動教室活化教學，以鼓勵創意思考及討論，促進學生學習動機，有效提升學習成效。
3. 該校結合北師美術館和創意館兩賢廳的展演活動，連結國內、外的藝術與經費資源，建構優質之藝術教育經營模式。
4. 該校建立教師教學和學術生涯發展的良好機制，包括協助新進教師的支持系統、促進教師專業發展的學術研究與生涯發展支持系統，以及教師教學評量與教師評鑑等機制，能確保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品質。
5. 該校已建立教師多元升等制度與支持系統，並在校內辦理說

明會，連結「聘任」、「評鑑」及「升等」三位一體的模式，獲得多數教師肯定。

6. 在建立學術倫理檢核機制方面，該校已積極訂定「學術倫理自律規範及管理實施要點」，並建立論文比對系統機制。
7. 該校積極發展課程地圖與職涯關聯設計，協助學生規劃不同取向之升學或就業管道，有益於生涯整體發展與規劃，並能降低學用落差。同時，協助教師完成全球職涯發展師(GCDF)之培訓課程，能有效支持學生職涯發展。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學生總人數 5,900 多人，休、退學人數偏多且比率偏高，尚缺乏有效的輔導機制。
2. 該校非師培學生人數占多數，但在建立非師培學系的特色和資源投入的支持系統方面，尚未建立具有共識的機制。

(三) 建議事項

1. 宜深入瞭解各院系所的休、退學人數和原因，並建立因應的入學管理措施、輔導及追蹤機制，期能有效降低休、退學人數。
2. 宜鼓勵非師培學系建立特色品牌，並投入相對應的資源支持系統，以滿足非師培學系師生的「教」與「學」需求，積極建立具有影響力的特色。

三、辦學成效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從師資培育專業逐漸轉型成精緻特色專業大學，能展現辦學特色，吸引青年學子就讀，103 至 106 學年度註冊率均佳。
2. 該校規劃各種機制及教學資源，協助學生達到多元學習的目標，在就業率、教師資格檢定考試通過率、教師甄試錄取率

及海外實習機會等，均值得肯定。

3. 該校提供師培生充實的教學實習課程，採用「三師共教師徒制」，有助於提升教學實踐能力。此外，師培課程持續三週集中駐校教學實習，並建置 4 階段實習制度，以及大三未完成教育見習時的淘汰與師培生遞補機制，對師資培育品保有所助益。
4. 該校推廣教育能運用校內既有專業能量，開辦各種班別，且收支盈餘逐年提升，值得肯定。
5. 該校國際化推展工作雖起步較晚，然近年積極努力簽訂多所姊妹校，提供學生學術交流的機會，學生的國際移動人數亦逐年提升，促使學生更具國際視野。
6. 該校藉由多元管道蒐集校務資訊，做為自我改善之依據，同時定期或不定期公布校務治理與經營成效。

(二) 待改善事項

1. 近年教師雖積極執行教育部相關計畫，並將成果撰寫為技術報告，惟教師在學術研究之表現仍未見提升；另產學合作計畫或專利件數亦不多，有待加強。
2. 該校目前僅針對學生出缺席情況作學習預警，並未對成績進行預警，此機制是否能降低二分之一學分不及格比率，尚未有評估機制；且學生學習情況與校務研究資料並未界接，無法完整評估該制度的成效。

(三) 建議事項

1. 宜針對教師學術研究及產學合作，規劃更積極之策略，以提升整體學術能量。
2. 宜評估學生學習預警制度的機制與成效，整合相關校務研究資料，並落實執行。

四、自我改善與永續發展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對於校務整體發展、中長程計畫管考、學生學習成效與師資培育品質等，已建置明確的保證機制，並能針對前次校務及系所評鑑結果進行持續追蹤，擬定各項改善措施。
2. 該校自我評鑑機制完備，雖教育部停辦系所評鑑，仍能秉持自我品質保證的精神辦理系所評鑑。
3. 該校為落實校務發展與品質保證，透過各項問卷調查蒐集互動關係人意見資料，做為校務經營、教師教學研究、學生學習表現輔導之參考，如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新生學習策略問卷、應屆畢業生問卷及雇主滿意度問卷等，已見成效。
4. 該校為追求永續發展之目標，已規劃多項行政革新、空間改造、課程翻轉與教學創新作為。此外，發行「教學實踐與創新」專業期刊，並創設全英語國際碩士學位學程與東協人力教育中心，積極形塑學校特色。
5. 該校為符合校務發展所需，積極健全財務管理與運作機制，設置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投資管理小組及稽核人員等，負責校務基金之運作，並定期檢討財務狀況。

(二) 待改善事項

1. 依據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稽核人員及單位對校務基金之執行任務為事後查核而非事前規劃及管理，稽核人員任務與權限之適切性有待檢討。

(三) 建議事項

1. 宜針對該校財務規劃管理與事後稽核有相對應之機制與作法，並明確劃分權責。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